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并另行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于2021年11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另行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取消原定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取消原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取消的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1月15日（周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11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取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9日（周二）

5. 取消的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 （1）《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内容的议案》
- （3）《关于为山东莘县光伏项目提供回购担保进展情况的议案》
- （4）《关于调整特来电股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二、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特来电股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原定于2021年11月

15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对原议案《关于调整特来电股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的内容进行了调整，并形成新议案《关于修订调整特来电股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条件的议案》。因此，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重新定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另行召开股东大会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84）。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